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5 January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森林论坛

第十届会议

2013 年 4 月 8 日至 19 日，土耳其伊斯坦布尔

临时议程* 项目 8

加强合作及政策和方案的协调，包括向
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提供进一步的指导

加强合作及政策和方案的协调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作为国际森林安排的主要职能之一，联合国森林论坛每届会议都要处理加强合作及政策和方案协调的问题。本报告以过去报告结构为基础，简要概述了联合国森林论坛第九届会议以来在包括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在内的与森林有关国际和区域组织、机构和文书中就森林相关问题开展的加强合作及政策和方案协调方面的各项活动。报告强调了在联合国森林论坛第十届会议总主题“森林与经济发展”背景中进一步开展合作以及促进落实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和四个全球森林目标的各种可能性。

本报告旨在促进会员国在即将举行的论坛届会上开展与跨部门政策和方案协调有关的讨论。报告着重介绍对于加强森林相关政治承诺至关重要的新出现政策问题以及新的机会，并提出了一些要点供论坛审议。

* E/CN.18/2013/1。



一. 导言

1. 作为国际森林安排的主要职能之一(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0/35 号决议和联合国森林论坛第 1/1 号决议), 联合国森林论坛在其每一届会议上都要处理会员国、国际和区域组织以及主要群体利益攸关方推动加强合作及政策和方案协调方面的有关问题, 并为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提供指导。论坛第九届会议题为“森林惠及人类、生计和减贫”的决议邀请各会员国、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审议就森林估值方法分享信息和经验的活动和机制, 以更好地反映森林生态系统和森林外树木的全面价值, 从而丰富对 2013 年论坛第十届会议总主题的讨论。

2. 此外, 通过论坛第九届会议的决议, 论坛还请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继续通过包括森林专家小组在内的适当形式为论坛今后各届会议提供与会议主题相关的科学信息, 而森林专家小组则应继续包括来自发展中国家的专家。论坛还请论坛秘书处继续与《生物多样性公约》、《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这三项公约(《里约公约》)的秘书处进一步开展合作, 以期采取全面方针实现森林多重价值和可持续森林管理。

3. 论坛第九届会议请秘书长继续在涉及可持续发展问题的相关国际和区域会议上处理森林和森林外树木与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之间的关系。

4. 本报告概述了论坛第九届会议以来论坛秘书处为加强在森林相关问题上的合作及政策和方案协调而开展的活动。本报告还简要概述了在相关会员国、组织、进程和利益攸关方中开展的此类活动。应当指出, 秘书长在提交给论坛第十届会议的其他相关报告, 以及 2011 年和 2012 年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框架的情况说明(E/CN.18/2013/10)中详细介绍了这样一些活动。

二. 全系统合作及政策和方案协调

A.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5. 为努力加强全系统的协调和一致性, 大会在其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问题的第 61/16 号决议中决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每年举办部长级审查, 作为高级别部分的一个组成部分, 并决定发展合作论坛在高级别部分内举行。理事会 2011 年和 2012 年年度部长级审查的主题分别是“执行有关教育的国际商定目标和承诺”和“在各级实现包容性、可持续和公平经济增长背景下促进生产力、就业和体面工作, 以消除贫穷, 从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而论坛秘书处为这两次会议的筹备作出了实质性贡献, 为论坛各项决定提出了相关条款并提交了资料供纳入这两次审查的正式文件。

6. 此外，论坛第十届会议主席团主席和秘书处出席了 2011 年 2 月和 2012 年 5 月在纽约举行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团和职司委员会主席年度联席会议。举行这些联席会议是为了加强理事会与其各职司委员会之间以及这些职司委员会相互之间的协调与合作。在这些会议期间，论坛第十届会议主席团就 2011 年和 2012 年年度部长级审查的主题提供了信息。

B.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7. 论坛秘书处继续积极参加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的部门间活动，并为筹备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关于制订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讨论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文件贯彻执行的部门间工作作出了贡献。秘书处协助论坛第十届会议主席团开展工作，向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筹备委员会共同主席和该次大会秘书长转递了论坛第九届会议通过的部长级宣言(见 E/2011/42-E/CN.18/2011/20, 第一章)，作为论坛提供的信息。秘书处还为成果文件中关于森林问题的非正式协商进程和谈判提供了实质性支持，并应要求为会员国提供了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政策咨询。由于论坛及其秘书处的这些投入，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大会第 66/288 号决议)的成果文件充分确认了森林在应对紧迫的可持续发展挑战方面的意义，并强调了论坛、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和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的作用。详见秘书长的相关报告(E/CN.18/2013/6)。

8. 论坛秘书处还积极参与制订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部门间工作。2011 年 9 月，秘书长请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以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署长设立一个由专门高级技术专家构成的核心小组，负责在与所有利益攸关方协商的情况下协调全系统就进行中的努力做好准备，并为界定 2015 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提出统一的愿景和路线图。2012 年 1 月启动、由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及开发署牵头的联合国系统 2015 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工作组汇集了联合国系统 60 多个实体，包括扩大后的经济和社会事务执行委员会所有成员(扩大成员是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筹备工作的一部分)以及联合国发展集团。组建这一工作组是为了：评估联合国系统内部正在开展的努力；与民间社会、学术界和私营部门等外部利益攸关方协商；为支持对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审议制订一个全系统愿景和路线图。

9. 2012 年 6 月，工作组向秘书长提交了第一份报告“实现我们希望人人享有的未来”，其中涵盖了上述三个方面。论坛秘书处通过参与编写一份关于可持续发展的“构想文件”为该报告作出了贡献。这份报告是 2015 年后发展议程高级别知名人士小组开展工作的一个依据，该小组于 2012 年 9 月举行了第一次会议，并定于 2013 年 5 月提出最后报告。这个高级别小组的任务是进一步阐述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可能内容。提交给秘书长的报告将为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期间关于这一专题的政府间辩论提供信息，该届大会开幕时将举行一个高级别首脑会议审查千年发展目标的进展。论坛秘书处还积极参与了关于 2015 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的部门间工作(关于这些活动，详见 E/CN.18/2013/6)。

10. 论坛秘书处共同牵头编写关于冲突和脆弱性的概念说明，并促进编写一份关于环境可持续性的概念说明。这些文件将为关于制订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专题协商提供信息。

C.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

11. 通过参加在制订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背景中关于土著人民和不平等问题的讨论，森林论坛秘书处和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秘书处继续共同开展工作。森林论坛秘书处还积极参加了 2011 年 1 月在纽约举行的土著人民与森林问题专家组会议，而 2011 年适逢全年庆祝国际森林年。该次专家组会议呼吁会员国承认土著人民对森林的权利，并呼吁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中和在庆祝 2011 国际森林年的活动中把土著人民包括在内。

三. 与多边环境协定秘书处、联合国方案、多边金融机制和其他国际实体合作

12. 联合国森林论坛第九届会议鼓励会员国向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组织的理事机构发出一致信息，请它们继续支持论坛的工作，以确保与森林有关的一致性和协同增效作用。论坛还请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继续通过包括全球森林专家小组在内的适当形式为论坛今后各届会议提供与会议主题相关的科学信息，而全球森林专家小组则应继续包括来自发展中国家的专家。

13. 论坛秘书处在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内外与一些国际组织和多边环境协定秘书处就共同关心的问题开展了密切合作，以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下文列出了一些重要活动和举措。关于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组织之间的合作和协作，详见 E/CN.18/2013/10 号文件。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14. 论坛第九届会议指出论坛秘书处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之间合作和协调的重要性。在整个 2011 年和 2012 年，论坛秘书处与粮农组织就一系列重要的森林问题协同开展工作，从而大大增强了这两个组织之间的合作与协调。

15. 论坛秘书处与粮农组织合作开办了五个区域间能力建设讲习班(2011 年 10 月在泰国、2011 年 12 月在肯尼亚、2012 年 2 月在加纳、2012 年 4 月在黎巴嫩、2012 年 4 月在智利举办)。这些区域间讲习班的总体目标是加强和支持发展中国家及转型期经济体在森林论坛、全球森林资源评估方案和国家森林方案的协调中心的能力，使之能在论坛第十届会议总主题“森林与经济发展”的背景中向该届会议报告执行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取得的进展。这些讲习班的另一目的是加强和支持这些协调中心开展在编写自愿向论坛提交的国家报告方面所需要的监测、评估和报告的能力，重点是加强他们对在国家一级执行森林文

书重要性的理解。讲习班学员为一个拟议的监测架构提出了建议，该架构最后确定采取报告模板和导则形式，供各国自愿向论坛提交报告时采用。这些能力建设讲习班响应了论坛第九届会议的决定，即第十届会议的简单自愿国家报告方式将重点关注森林文书执行情况并均衡报告其四项全球森林目标的情况。此外，论坛第九届会议要求秘书处在与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其他成员协商后，制订一个简化的报告格式。粮农组织在德国政府资助下与国家森林方案融资机制合作，也开展了一批试点项目，加强森林文书在加纳、利比里亚、尼加拉瓜和菲律宾的执行。进一步信息已列入秘书长的相关报告(E/CN.18/2013/2)。

16. 作为全球森林资源评估方案咨询小组成员，论坛秘书处积极参与了 2015 年全球森林资源评估的筹备和合作，并参加了 2011 年 6 月在罗马举行的咨询小组会议。会议审查了 2010 年全球森林资源评估结果和迄今所汲取经验教训的传播进展，还审查了长期森林资源评估战略草案、遥感勘测和 2015 年全球森林资源评估专家协商的筹备情况。另外还提供了协作森林资源调查问卷的一次演示介绍。论坛秘书处向咨询小组通报了论坛第九届会议的成果和为第十届及今后各届会议拟订一个简化报告格式的准备情况。它还向该小组通报了现存的报告差距和用于更好衡量在执行森林文书、实现全球森林目标和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全球商定发展目标方面所取得进展的一批指标。

17. 论坛秘书处参加了 2012 年 9 月在罗马粮农组织总部举行的林业委员会第二十一届会议，并就论坛与粮农组织和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其他成员正在进行的合作和协作同该委员会分享了信息。

国际热带木材组织

18. 论坛秘书处与国际热带木材组织保持了积极的互动协作，并参加了 2011 年 11 月在危地马拉安提瓜和 2012 年 11 月在日本横滨举行的国际热带木材理事会第四十七届和第四十八届会议及各委员会的相关届会。秘书处就论坛通过的与加强同国际热带木材组织和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的合作及协调有关的决定向该理事会通报了信息并开展了互动协作。

19. 2011 年 7 月，论坛秘书处还参加了题为“森林保有权、治理和企业：变化环境中有利于亚洲的经验和机遇”的会议。这次会议的共同主办方是国际热带木材组织、印度尼西亚政府和权利与资源倡议，协办方是世界复合农林业中心(农林中心)、Samdhana 研究所、森林民族方案、国际社区林业联盟、Kemitraan 协会和 Epistema 研究所。这次国际会议汇聚了亚太区域内外范围广泛的利益攸关方，目标是推动深入评估森林保有权、可持续森林管理和创收企业之间的关系，以推动在一批亚洲国家采取行动。

20. 《里约公约》。论坛请其秘书处继续进一步与三项《里约公约》各自的秘书处合作，以期推动就采取全面方针实现森林多重价值和可持续森林管理开展合作。秘书处与三项《里约公约》各自的秘书处开展了合作，出席了它们分别于 2011

年和 2012 年举行的缔约方大会届会,即:2011 年 10 月在大韩民国昌原举行的《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2012 年 10 月在印度海得拉巴举行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一次会议;2011 年 12 月在南非德班和 2012 年 12 月在多哈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七届和第十八届会议。在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的框架中,论坛秘书处还就一系列举措与上述每一个秘书处开展了互动协作。

21. 论坛秘书处继续积极参与与森林有关的各种会议和活动,以努力找到和探索就森林问题开展合作和协调的新领域和新伙伴。

22. 2011 年 3 月,论坛秘书处参加了在西班牙举行的生态系统和景观可持续做法国际研讨会。研讨会集中重点介绍了为推进理解和在可持续土地使用及管理运用生态系统办法及景观级办法而正在全球开展的一批工作,并讨论了如何创建一个由世界各地具有景观级管理经验的代表组成的论坛以及在辨明当前和今后重大挑战的情况下就如何确保将此工作纳入景观及自然资源可持续使用和管理方面的问题解决方法中制订一项战略。

23. 2011 年 5 月,论坛秘书处参加了在新西兰举行、题为“太平洋地区林业——成长林业未来”的澳大利亚林务员协会/新西兰林业研究所联合会议。会议对象是南太平洋区域的林业政策制订者、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重点讨论了该区域在森林方面的文化和社会期盼,并探讨了以下问题:怎样才能加强支持林业工作者、改善森林政策和改进做法,包括考虑沿海环境影响(如气候变化)、降低成本及提供更好的市场准入和进一步宣传国家森林和树木在改善水质、保护土壤和碳封存方面的作用等问题。

24. 2011 年 7 月,论坛秘书处参加了在马来西亚举行的亚洲湿地专题讨论会,其主题是“生物多样性综合养护:连接森林与湿地”。这是关于湿地问题的一系列国际专题讨论会的一部分。讨论会由沙巴州政府、马来西亚自然资源部、日本国际协力机构(通过其婆罗洲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养护方案第 2 阶段)以及日本的《关于特别是作为水禽栖息地的国际重要湿地的公约》中心(拉姆萨中心)主办。亚洲湿地专题讨论会体现了该区域为实现《关于特别是作为水禽栖息地的国际重要湿地的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人与生物圈方案以及森林文书的目标而作出的努力。

25. 2011 年 10 月,论坛秘书处参加了在哥伦比亚特区华盛顿举行的热带森林基金会年度会议。该基金会致力于在行业、政府和学术界以及研究和保护组织中推动对话和联盟以改善热带森林管理。秘书处重点介绍了在宣传推广以人为本的森林管理方面取得的成功和面临的挑战。

26. 论坛秘书处继续与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一道积极开展工作。论坛与这些组织和实体的合作详情载于关于 2011 年及 2012 年年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框架的说明(E/CN.18/2013/10)。

2011 国际森林年

27. 论坛在其第九届会议上鼓励联合国所有相关机构，包括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和各区域委员会以及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全力支持、协助和参加为庆祝 2011 国际森林年而构想的活动。在庆祝国际森林年的过程中，论坛秘书处与会员国、区域实体、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和主要群体进行了密切工作协调。秘书处与这些组织和实体合作的概述载于秘书长关于国际森林年的报告(E/CN.18/2013/9)。

国际森林日

28. 在国际森林年的背景中，论坛在其第九届会议上建议大会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考虑设立一个国际森林日，以确认森林对可持续发展和实现国际商定发展目标的重大贡献，以及因此应当加强对所有类型森林的可持续管理以造福后代的重要性。2012 年 12 月，大会通过一项决议宣布 3 月 21 日为国际森林日(第 67/200 号决议)，以颂扬和宣传所有类型森林和森林外树木的重要性。该决议要求论坛秘书处与粮农组织协作推动落实这一国际日，并就此与各国政府、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和国际、区域及次区域组织和进程以及相关主要群体开展协作。在促成通过该决议的谈判中，论坛秘书处和粮农组织向会员国提供了技术支持。

四. 利益攸关方的参与

29. 在第九届会议上，论坛邀请会员国支持主要群体的各项举措，以保持其参与论坛，并致力于执行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利益攸关方参与论坛仍然是论坛多年工作方案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 2011 年和 2012 年两年间，论坛秘书处定期与主要群体协调人进行磋商以筹备本届会议。

30. 按照各主要群体作出的有关为论坛第九届会议提供协调一致、重点突出的资料和政策建议的决定，各主要群体提交了一份联合讨论文件，反映其对论坛第十届会议主题的观点。各主要群体参与论坛的情况载于该讨论说明(E/CN.18/2013/7/Add.1)。

五. 国家、组织、区域及主要群体牵头支持论坛的举措

31. 国家、组织和主要群体以国际专家会议的形式牵头支持论坛工作的各项举措作出了重要和极其显著的贡献。这些举措是创新和独特的机制，促进了解有关可持续森林管理和国际森林安排的重要问题。为使各项举措更具活力和切中论坛的工作，论坛通过了一套有关支持论坛第九届会议举措的准则草案。

32. 第九届会议上，论坛注意到有关支持论坛举措的准则草案。论坛秘书处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联合国森林论坛和政府间森林论坛先前各项决议和决定所载

的准则编写准则(见 E/CN.18/2011/10, 附件)。论坛请所有实体在规划这些举措时考虑该准则。

33. 2011 年 3 月, 为支持论坛, 印度尼西亚和日本政府与国际热带木材组织、保护欧洲森林部长级会议、蒙特利尔进程和论坛秘书处合作举办一个题为“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挑战: 综合考虑森林的环境、社会和经济价值”的研讨会, 这是一项国家牵头在东京进行的举措。该活动旨在介绍自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以来与可持续森林管理有关的国际发展趋势, 包括就减少发展中国家毁林和森林退化造成的排放以及森林养护和可持续管理、提高森林碳汇的作用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等新出现的问题举行讨论。另一个目的是审查可持续森林管理做法的一系列政策工具和手段的制订和实施, 并分享经验教训。各国政府、标准和指标进程、国际组织、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的代表出席并参与了此次活动。

34. 2011 年 10 月在德国波恩举行一个题为“森林对绿色经济的贡献”的会议。与会者就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对发展绿色经济的作用交流了想法和经验。会议是为支持论坛的工作而召开的, 是德国为庆祝 2011 年国际森林年而举办的活动之一。会议是在芬兰和奥地利的支持下, 与论坛秘书处和粮农组织密切合作举办的。会议目标包括以下方面: 就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对发展绿色经济的作用交流想法和经验, 并促进在论坛和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内部和彼此之间建立联盟、伙伴关系和联网, 着重就如何发挥森林的潜力来帮助建立绿色经济拟订建议, 旨在通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和论坛第十届会议的讨论情况。

35. 2012 年 1 月, 越南政府在芬兰和荷兰的支持下举办了一个题为“在可持续发展背景下实现绿色经济之路: 关注市场在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方面的作用”的专家会议, 作为国家牵头支持论坛的举措。专家会议旨在促进就以下方面进行对话和合作: 如何加强协同增效和解决森林决策者和土地使用管理人员所面临的主要挑战之间的冲突; 加强可持续森林管理和可持续土地使用, 同时促进森林和土地使用管理有利于改善农村社区和中小型林业企业的生计; 解决可持续管理森林产品的国际贸易问题, 作为一种可能的手段来促进建立有利于木材和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法律和可持续生产的环境。

36. 2012 年 9 月, 乌克兰政府举办了一个题为“关于绿色经济中的森林的利沃夫论坛: 东欧和北亚、中亚国家的行动与面临的挑战”的专家会议。利沃夫论坛汇集了不同的利益攸关方、决策者和国际专家前来交流经验, 并探讨在林业部门落实绿色经济概念和要求的时机。利沃夫论坛的总体目标是促使这一概念对于东欧、北亚和中亚各国的森林管理和森林业界有意义、可操作和有助益。与会者讨论了有关在林业部门落实绿色经济概念和要求的区域举措, 其中特别提到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的成果以及森林在碳经济、生物多样性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森林方面的作用等问题。利沃夫论坛还就采取行动加强支持绿色经济的森林政策、体制

和做法拟订建议。会议由乌克兰和瑞士政府、粮农组织、论坛秘书处和保护欧洲森林部长级会议举办和支持。

37. 2012 年 9 月，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组织开展由组织牵头的关于森林筹资支持联合国森林论坛的举措。这次活动是在合作伙伴关系其他成员的支持和一些国家政府的财政支持下由粮农组织主办，并由论坛秘书处共同举办。举办这次活动是回应论坛第九届会议通过的题为“森林惠及人类、生计和减贫”的决议(见 E/2011/42-E/CN.18/2011/20)以及 2009 年 10 月举行的第九届会议特别会议通过的题为“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实施方法”的决议(见 E/2009/118-E/CN.18/SS/2009/2)中向合作伙伴关系发出的邀请。其主要目标是加深所有利益攸关方对森林筹资现状、机遇与挑战的理解和认识，并让专家通过分享信息和最佳做法提供改善状况的建议。活动为与会者就筹资咨询小组 2012 年研究的结果交流意见提供空间和机会，以便就森林筹资问题提供进一步的分析，并为进一步澄清和扩大森林筹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第二次会议期间进行知识讨论的信息范围提供机会。活动为政府专家、包括合作伙伴关系的成员组织在内的有关国际和区域组织、各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提供一个理想的非政治性平台，以便就森林筹资方面的几个问题进行透彻和分析性讨论。共同主席关于要点和建议等讨论情况的摘要已提交给森林筹资问题特设专家组第二会议。该摘要也是论坛第十届会议正式文件的一部分，载于文件 E/CN.18/AEG/2013/2。

六. 与区域和次区域伙伴关系及进程的合作

38. 同与森林有关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进程和伙伴关系合作和协作仍然是论坛的一个主要方面。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6/49 号决议专门补充加强论坛同与森林有关的相关区域和次区域组织、进程和机构进行互动，作为国际森林安排的额外主要功能，使这方面得到进一步加强。该森林文书还鼓励区域和次区域机构进一步参与。因此，论坛的多年工作方案(2007-2015 年)的新重点是加强区域协作和伙伴关系。2009 年第八届会议以来，论坛向与森林有关的相关区域和次区域机制、机构、组织和进程征求意见，并审议进一步加强这种合作与协作的办法。

39. 在第九届会议上，论坛邀请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加强对论坛工作作出贡献，并通过分享区域观点、方法和经验，根据第十届会议总主题提供有关努力执行森林文书及其四个全球森林目标的资料。还鼓励就可持续森林管理开展包括三角合作在内的南北合作和南南合作等区域活动。

40. 论坛秘书处编写了一份问卷，以促进区域和次区域向论坛第十届会议提供资料。就第十届会议而言，秘书处收到以下 14 个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提供的资料：非洲森林论坛、亚马孙合作条约组织、东南亚国家联盟、亚太林业委员会、亚太森林恢复与可持续管理网络、东非共同体、欧洲森林研究所、保护欧洲森林部长级会议、蒙特利尔进程、近东林业与山脉委员会、美洲国家组织、中部非洲可持

续森林生态系统管理议员网络、太平洋共同体秘书处以及欧洲经济委员会/粮农组织林业和木材科。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报告清楚地表明论坛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关系发展，对于秘书长关于区域和次区域资料的报告非常宝贵。有关论坛与区域和次区域伙伴关系和进程合作的信息载于秘书长关于区域和次区域资料的报告中(E/CN.18/2013/3)。

41. 2011 年，论坛秘书处与区域机构密切合作，推出名为“区域之声”的电子通讯。该通讯旨在为各区域提供一个平台，分享各自的经验教训，并彼此及与论坛交流信息。因此，该通讯还旨在帮助各组织就可持续森林管理建立双边、北南、南南和三角合作网络。该通讯的运作处于初期阶段，需要各利益攸关方提供支持，使其内容更丰富，影响更大。

七. 待进一步审议的问题

42. 森林领域的有关国际和区域组织、机构和文书以及联合国系统内在森林相关问题上加强合作和跨部门政策方案协调，这对于实现可持续森林管理、执行森林文书以及实现四个全球森林目标起着重要的作用。在本次闭会期间，论坛秘书处、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其他政府间组织、机构和程序以及广大利益攸关方合作伙伴关系日益发现有机会可就森林相关问题加强合作，并进行跨部门方案和政策协调。这些努力最终促使开展本说明中所列的许多活动，并促进理解以下方面的重要性：可持续森林管理；森林文书的执行；四个全球森林目标；森林在促进可持续发展和 2015 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方面的作用。

43. 期间，森林合作伙伴关系表明有能力和潜力来加强就森林问题进行合作和协调，并支持论坛开展工作。合作伙伴关系的工作得到论坛的适当承认，并得到适当的新指导，尤其是鉴于 2015 年论坛第十一届会议将面临重要任务，合作伙伴关系应能够以更合作的方式采取行动，向论坛提供有重点的实质性支持。为鼓励合作伙伴关系支持第十一届会议闭会期间的筹备工作，论坛不妨邀请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组织的理事机构专门向其组织作相应的通报。

44. 论坛秘书处致力于进一步改进和加强全球和区域的互动和信息交流模式。秘书处在有限的资源内尽最大的努力。秘书处就森林筹资举办了一些讲习班和会议，并征求区域和次区域机构向论坛会议提供资料，这进一步加强了最近几年的互动。论坛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密切合作，制订新的办法，如电子通讯，以加强联网和合作。

45. 在国际、区域、次区域和国家各级就森林相关问题保持和加强合作以及政策和方案协调，并以跨部门方式促进一致性和协同作用，这需要持续不断地作出努力，并由所有利益攸关方、特别是会员国提供资源。在经济、社会、环境和技术迅速变化的世界里，应对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挑战并最大化地发挥其潜力，需要各

方在加强合作、协调和协作方面给予强有力的支持。论坛在加强合作发挥了关键作用，并应继续：

- (a) 统筹加强庆祝国际森林日的相关活动；
 - (b) 支持主要群体开展支持论坛和参与论坛的活动，以便有效地参加支持论坛的举措和活动；
 - (c) 支持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开展有针对性的活动，以支持论坛第十一届会议及其联合举措。
-